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ny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2)

有關諒解備忘錄的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由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訊。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3年8月9日，本集團與新疆國政投資有限公司（「新疆國政」）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就位於中國新疆烏魯木齊，擁有350個攤檔之市集進行策略合作。本集團將提供裝飾及設計服務，而新疆國政將發揮其於有關方面的經驗發展市集。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室內外建築裝飾及設計服務，可憑藉其專業知識發展市集。預期項目可令本集團增加收益及豐富本集團所承接建築項目的組合。經考慮上述者，董事會認為訂立諒解備忘錄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諒解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且項目可能或未必會進行。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2年5月13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范少周

中國深圳，2023年8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范少周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孔國競先生（聯席主席）及彭偉周先生；(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立先生、譚鵬先生及黎紅星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易曉培女士、高榮順先生及馬健凌先生。